

教育部人事處傳真通知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103 年度中高階策勵研習班一案，請推薦適當人選參訓，並於 103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一) 下班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復至 berylbear@mail.moe.gov.tw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102 年 1 月 7 日人發教字第 103010001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班參訓對象為行政院所屬中央機關薦任第 9 職等主管及簡任第 10 至 11 職等非主管人員，且最近 3 年考績至少 2 年甲等以上，並具成為高績效領導者發展潛力人員（不含自結訓日起 3 年內即將退休人員）。上開研習班共開辦 2 班期（本部每期機關薦送名額為 4 人，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將於本部報名後，並經審核篩選為每期 2 人後，通知錄取人員名冊）。
- 三、請各機關(構)學校如有相關訓練需求，請依推薦表填列，並於旨揭期限 1 月 20 日前回復本處。
- 四、相關資料請至本處網站/電子布告欄下載，本處聯絡人：洪珥華小姐(02-7736-5938，berylbear@mail.moe.gov.tw)。